

证券代码：300477

证券简称：合纵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8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对公司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对收购湖南雅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雅城”）及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鹏创”）时产生的商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计提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范围和总金额

因受到市场行情和2020年新冠疫情的影响，锂电上游材料价格近几年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在锂电材料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增加的库存，公司判断该项资产存在进一步减值的情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存货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盘点、清查、分析和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的存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公司2020年度计提存货减值损失252,391,548.11元。

（二）本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和确认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

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本期计提数额为 252,391,548.11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1. 存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5,312,914.66	3,736,618.02	161,576,296.64
在产品	249,197,566.13	119,519,564.83	129,678,001.30
库存商品	347,946,036.44	128,627,716.98	219,318,319.46
委托加工物资	2,871,656.77	-	2,871,656.77
周转材料	4,251,825.68	-	4,251,825.68
发出商品	40,386,012.09	507,648.28	39,878,363.81
合同履约成本	8,922,565.66		8,922,565.66
其他	71,277.28	-	71,277.28
合计	818,959,854.71	252,391,548.11	566,568,306.6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9.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181,687.08		64,181,687.08
在产品	242,245,004.83		242,245,004.83
库存商品	353,555,215.85		353,555,215.85
委托加工物资	4,292,290.04		4,292,290.04
周转材料	3,130,343.64		3,130,343.64
发出商品	6,082,359.69		6,082,359.69
其他	37,730.91		37,730.91
合计	673,524,632.04		673,524,632.0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9. 12. 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 12. 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36,618.02				3,736,618.

项目	2019. 12. 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 12. 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02
在产品		119, 519, 564. 83				119, 519, 564. 83
库存商品		128, 627, 716. 98				128, 627, 716. 98
委托加工物资		-				-
周转材料		-				-
发出商品		507, 648. 28				507, 648. 28
其他		-				-
合计		252, 391, 548. 11				252, 391, 548. 11

二、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范围和金额

1、2017 年 9 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收购湖南雅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雅城”）100%股权，交易作价 53,200 万元。该收购事项形成商誉 27,919.44 万元。

2、2016 年 12 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收购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鹏创”）100%股权，交易作价 18,800 万元。该收购事项形成商誉 14,275.80 万元。

报告期内，2020 年受新冠疫情和市场行情的影响，湖南雅城和江苏鹏创 2020 年的业绩出现大幅下滑，导致合并范围商誉的减值。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等相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经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信大华”）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 年度，通过对湖南雅城和江苏鹏创未来的经营与收益状况进行的调查、分析、预测讨论等工作，对两家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测算，按照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确认为商誉减值，两家公司确认商誉减值损失合计 184,139,604.46 元。其中，湖南雅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87,240,312.56 元，对江苏鹏创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96,899,291.90 元。对江苏鹏创的全资子公司四川鹏华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鹏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775,000.00 元。

（二）本次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和确认标准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184,139,604.46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湖南雅城新材料有限公司	279,194,405.65	-	-	279,194,405.65
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142,757,982.21	-	-	142,757,982.21
四川鹏华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75,000.00	-	-	775,000.00
合计	422,727,387.86	-	-	422,727,387.8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湖南雅城新材料有限公司	17,337,109.49	87,240,312.56	-	104,577,422.05
江苏鹏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	96,899,291.90	-	96,899,291.90
四川鹏华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775,000.00	-	775,000.00
合计	17,337,109.49	184,914,604.46	-	202,251,713.95

三、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52,391,548.11 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84,914,604.46 元。预计上述事项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约 437,306,152.57 元，减少公司 2020 年度所有者权益约 437,306,152.57 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财务状况，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准确、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制度等相关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